# 2024年集体土地租赁合同(优质9篇)

来源：网络 作者：枫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3-04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集体土地租赁合同篇一出租方（甲方）承租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法定...*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集体土地租赁合同篇一**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土地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租赁合同如下：

一、租赁土地情况

甲方将位于 的一块土地以有偿的方式租赁给乙方作 用途使用（经营项目要列明细），该土地总面积为 平方米（具体以测量图为准），土地的性质为 ，土地证号为 。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 年，即自\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止。

三、交付时间

在本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甲方将土地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土地的现状承租。

四、租金计算、付款方式及保证金：

1、租金计算：甲、乙双方约定，该土地租赁第一年每月每平方米租金为人民币 \_\_\_\_\_\_元（大写： ）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_\_\_\_\_\_元（大写： ），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_\_\_\_\_\_元（大写： ）从第二年起每年租金在上一年的基础上递增 %（建议年增幅应不低于3%，或每三年递增一次，每次递增应不低于10%）各年租金详见下表：

年度 租赁单价（\_\_\_\_\_\_元/平方） 月租金（\_\_\_\_\_\_元） 年租金（\_\_\_\_\_\_元）

2、租金支付：乙方须在每月 号前缴交当月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开付村的收款收据。

3、签订合同时，乙方须付保证金人民币 \_\_\_\_\_\_元（大写： ）给甲方，该保证金在本合同履行期满且乙方无违约情况下由甲方无息归还给乙方。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收取相关的租金。

2、协议签订后一天内提供场地。

3、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4、乙方完工退场时，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费用，干扰乙方退场。

5、甲方应负责协调相邻土地所有人之间的关系及周边道路的使用，相邻土地所有人不得以任何理由阻碍乙方施工生产。

6、甲方应提供出租权的有效证明、身份证、户口本等有效证件，经乙方验证后复印其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根据需要在承租的土地上新建、扩建、改建永久性或临时性建筑物、构筑物以保证生产。

2、乙方不得将租赁的土地使用权进行转让和抵押。

3、乙方有义务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方式和数量向甲方支付租金。

4、乙方如果需要改变土地用途的，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并由甲方按有关规定报批后，重新协商。

六、合同期满及终止的处理

1、合同期满，乙方在该地块上所建的所有建筑物及配套固定设施、固定装修等（包括房屋、门窗、水电、排污、各种线路及管道等电源线路等）均无偿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有异议。

2、租赁期满，如乙方要求续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可优先续租，并重新签订土地租赁合同书。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保证金双倍退还给乙方，本合同终止。

2、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没收保证金，同时乙方在该地块上所建的所有建筑物及配套固定设施、固定装修等（不包括生产设备）全部无偿归甲方所有。

八、争议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首先应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中山市人民起诉，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九、合同生效

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一份，各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名：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名：

签订日期：\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签订日期：\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集体土地租赁合同篇二**

乙方：\_\_\_\_\_\_\_\_\_(以股东或股东代表名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及《\_\_\_\_\_\_\_\_\_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办法》等法律之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批租项目

乙方拟通过土地批租在\_\_\_\_\_\_\_\_\_工业园区投资设立“\_\_\_\_\_\_\_\_\_有限公司”，项目规划总投资\_\_\_\_\_\_\_\_\_元人民币，注册资本\_\_\_\_\_\_\_\_\_元人民币，计划于\_\_\_\_\_\_\_\_\_年竣工投产。

二、批租土地坐落及面积

乙方拟批租土地为国有土地，坐落于\_\_\_\_\_\_\_\_\_工业园区(以下简称园区)\_\_\_\_\_\_\_\_\_期规划的\_\_\_\_\_\_\_\_\_号地块内，土地面积为\_\_\_\_\_\_\_\_\_亩(具体以房屋土地管理部门实际勘测确认数为准)，四至如下：东至：\_\_\_\_\_\_\_\_\_;西至：\_\_\_\_\_\_\_\_\_;南至：\_\_\_\_\_\_\_\_\_;北至：\_\_\_\_\_\_\_\_\_(见附图)。

三、用地方式

甲方将前述园区内特定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给乙方(或乙方投资的企业)使用，即为“土地批租”方式。乙方批租取得的土地使用权能是完整的，乙方享有将土地使用权转让、抵押、出租或用于法律允许的其他经济活动的权利。

四、批租费用

经双方商定，土地批租费用为每亩\_\_\_\_\_\_\_\_\_元人民币，总计\_\_\_\_\_\_\_\_\_元人民币(最终按政府房屋土地管理部门实测面积计算付费)。该费用为乙方取得批租地块土地使用权之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土地出让金、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以及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补偿费等。

五、甲方保证

3.保证乙方批租土地的用途符合当地之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4.保证提供给乙方使用的土地具备双方约定的配套条件;

5.为土地批租及有关权证办理提供一切便利条件，积极帮助乙方办理有关企业开办前的各项手续;在企业成立后的.经营期间，为企业提供长期优质的服务。

六、乙方保证

1.乙方为符合法律规定的企业投资方;

2.保证按本协议约定支付土地批租费用。

七、拆迁安置

凡批租地块涉及的地上地下物拆迁安置、批租补偿等事宜，均由甲方负责办理。乙方除了按本协议第四条约定支付土地批租费用外，不承担其他任何费用。

八、配套条件

(一)甲方承诺提供给乙方使用的地块上的公用设施配套条件为“六通一平”。“六通”指规划红线外通道路、通水、通电、排雨(污)水、通讯、通有线电视，“一平”指土地自然平整。

1.通道路：根据园区道路交通规划，甲方保证乙方使用的土地\_\_\_\_\_\_\_\_\_面与\_\_\_\_\_\_\_\_\_路相通，\_\_\_\_\_\_\_\_\_面与\_\_\_\_\_\_\_\_\_路相通;在乙方使用土地期间，甲方应保证以上\_\_\_\_\_\_\_\_\_面有路面可通。甲方负责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底前铺设完成白色水泥道路，路面宽\_\_\_\_\_\_\_\_\_米，该道路为乙方投资企业的专用道路。

2.通水：甲方保证将自来水进水管道铺设至规划红线，且协助乙方办妥相关用水手续，保证日供水不低于\_\_\_\_\_\_\_\_\_吨。

3.通电：甲方保证在乙方提出用电申请(用电规模不小于\_\_\_\_\_\_\_\_\_千伏安)后30天内，由甲方负责将所需供电线路架至建设用地(即至规划红线)，进线电压为工业用电\_\_\_\_\_\_\_\_\_伏、照明用电220伏，甲方协助乙方办妥相关用电手续。

4.排雨(污)水：甲方保证将排雨管道和污水管线接至规划红线，雨水、污水经园区内管线排入特定河流。

5.通讯：甲方应协助乙方开通idd、ddd及数据通信、宽带网接入等相关手续。

6.通有线电视：甲方负责将有线电视管线铺设至规划红线，且协助乙方办妥相关手续。

7.一平：地块经自然平整，由甲方清除地面建筑物及农作物，与道路路面持平。地块内水面部分，由乙方自行填平，但甲方应保证没有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此持有异议。

以上各种市政管线应在乙方建设项目启动前保证具备通达条件;除非本条前述款项有特别时间约定，均由甲方负责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装到地块红线接口。

(二)红线接口以内的设施及费用由乙方按有关部门规定承担，红线接口以外的设施由甲方负责提供并承担费用。

(三)甲方允许乙方自建厂区专用码头，并协助乙方与有关主管部门协调码头报建工作。

九、费用优惠

甲方保证给予乙方用水用电、通讯、排污费等方面的价格优惠，并不低于其给予园区内任何企业的优惠条件。

十、土地利用要求

1.乙方批租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及与之相配套的生产、生活服务设施。

2.土地使用年限为50年，自乙方投资企业领取该批租地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起算。土地使用年限期满后，乙方如需继续使用该地块，有权提出续期申请，并在获准续期后重新签订续期出让合同。

3.规划及建筑管理：应与园区总体规划相协调，初步拟定建筑容积率不超过\_\_\_\_\_\_\_\_\_，建筑密度不超过\_\_\_\_\_\_\_\_\_%，绿化率不低于\_\_\_\_\_\_\_\_\_%，建筑容积率、建筑密度、绿化率等以规划建筑管理部门最后确定为准。

十一、土地批租费用的支付

批租费用分三次支付。第一次付款为本协议签订后七日内，由乙方支付给甲方土地批租总价款的40%，即\_\_\_\_\_\_\_\_\_元人民币;第二次付款为乙方取得用地批复、与政府房屋土地管理部门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十日内，由乙方支付给甲方土地批租总价款的\_\_\_\_\_\_\_\_\_%，即\_\_\_\_\_\_\_\_\_元人民币;第三次付款为\_\_\_\_\_\_\_\_\_年底之前，乙方付清全部余款。

十二、建设项目的启动

乙方必须在乙方投资企业取得用地批复、与政府房屋土地管理部门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三个月内启动建设项目。

十三、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投资企业无法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的，甲方应向乙方返还已收取的批租费用，并按已收取的批租费用的千分之六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由于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提供公用设施配套条件的，应按逾期天数每日向乙方支付批租费用总额的千分之六的违约金。

3.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未及时支付批租费用的，应按逾期天数每日向甲方支付拖欠批租费用的万分之六的违约金。

4.乙方建设项目逾期开工的，每逾期一个季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批租费用总额的百分之一的违约金;如果在一年内没有开发利用地块的，视为乙方主动放弃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甲方有权通过政府无偿收回。

十四、其他

1.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用书面形式约定后作为本协议之附件。

3.本协议履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4.协议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十五、生效

本协议由甲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本协议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签订于\_\_\_\_\_\_\_\_\_。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签约代表(签字)：\_\_\_\_\_\_\_\_\_ 签约代表(签字)：\_\_\_\_\_\_\_\_\_

附件

1.\_\_\_\_\_\_\_\_\_工业园区土地利用规划(略)

2.拟批租地块位置及四至范围图(略)

3.拟批租地块现有土地权属证明(略)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双方：

出让人：\_\_\_\_\_\_\_\_\_

受让人：\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天津市土地管理条例》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出让人根据法律的授权出让土地使用权，出让土地的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对其拥有宪法和法律授予的司法管辖权、行政管理权以及其他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由国家行使的权力和因社会公众利益所必需的权益。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属于土地使用权出让范围。

第二章 出让土地的状况与出让金的缴纳

第三条出让人出让给受让人的宗地位于天津市\_\_\_\_\_\_\_\_\_，宗地编号为\_\_\_\_\_\_\_\_\_，宗地总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宗地位置及四至范围见附件《出让宗地界址图》。

第四条 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的用途为\_\_\_\_\_\_\_\_\_。

第五条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_\_\_\_\_\_\_\_\_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第六条 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万元整(小写\_\_\_\_\_\_\_\_\_万元)。

第七条本合同签订时，受让人应当向出让人缴付人民币大写\_\_\_\_\_\_\_\_\_万元整(小写\_\_\_\_\_\_\_\_\_万元)作为履行合同的定金。定金抵作部分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第八条受让人同意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一次性缴付清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计人民币大写\_\_\_\_\_\_\_\_\_万元整(小写\_\_\_\_\_\_\_\_\_万元)。

第三章 土地利用

第九条本合同签订后60日内，当事人双方应依附件《出让宗地界址图》及界址点坐标实地验明各界址点界桩。受让人应妥善保护土地界桩，不得擅自改动。界桩遭受破坏或移动时，受让人应立即向出让人提出书面报告，申请复界测量，恢复界桩，所需费用由受让人承担。

第十条受让人在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之日起30日内，应持本合同和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付凭证，按规定向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土地登记，领取《国有土地使用证》，取得出让土地使用权。

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应在受理土地登记申请之日起30日内，依法为受让人办理出让土地使用权登记，颁发《国有土地使用证》。

第十一条 受让人使用该宗地的现状条件为：

(一)主体建筑物性质\_\_\_\_\_\_\_\_\_;

(二)附属建筑物性质\_\_\_\_\_\_\_\_\_;

(三)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第十二条 受让人同意政府为公用事业需要而敷设的各种管道与管线进出、通过、穿越受让宗地。

第十三条 受让人应当依法合理利用土地，其在受让宗地上的一切活动，不得损害或者破坏周围环境或设施。造成国家或他人遭受损失的，受让人应负责赔偿。

第十四条在出让期限内，受让人应当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土地用途和土地现状条件利用土地，确需要改变本合同规定的土地用途和土地现状条件的，应当依法办理有关批准手续，并向出让人申请，取得出让人同意，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或者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相应调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办理土地变更登记。

第十五条政府保留对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土地利用规划、城市规划调整权，原规划如有修改，该宗地已有的建筑物不受影响，但在使用期限内该宗地建筑物、附着物改建、翻建、重建或期限届满申请续期时，应当按届时有效的规划执行。

第十六条出让人对受让人依法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在本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届满前不收回;在特殊情况下，根据社会公共利益需要提前收回土地使用权的，有关部门应当依照法定程序报批，根据收回时地上建筑物、其它附着物的价值和剩余年期土地使用权价格给予受让人相应的补偿。

第四章 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

第十七条受让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领取《国有土地使用证》，取得出让土地使用权后，有权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

第十八条土地使用权转让、抵押，转让、抵押双方应当签订书面转让、抵押合同;土地使用权出租，出租期限超过6个月的，出租人和承租人也应当签订书面出租合同。

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抵押及出租合同，不得违背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规定。

第十九条土地使用权转让，本合同和登记文件中载明的权利、义务随之转移。土地使用权转让后，其使用年限为本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减去已经使用年限后的剩余年限。

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土地使用权出租后，本合同和登记文件中载明的权利、义务仍由受让人承担。

第二十条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地上建筑物、其它附着物随之转让、出租、抵押;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转让、出租、抵押，土地使用权随之转让、出租、抵押。

第二十一条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的，转让、出租、抵押双方应在相应的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持本合同和相应的转让、出租、抵押合同及《国有土地使用证》，到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土地登记。

第五章 期限届满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届满，土地使用者需要继续使用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应当至迟于届满前1年向出让人提交续期申请书，除根据社会公共利益需要收回本合同项下土地的，出让人应当予以批准。

出让人同意续期的，受让人应当依法办理有偿用地手续，与出让人重新签订土地有偿使用合同，支付土地有偿使用费。

第二十三条土地出让期限届满，受让人没有提出续期申请或者虽申请续期但依照本合同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获批准的，国家收回土地使用权，受让人应当交回《国有土地使用证》，并依照规定办理土地使用权注销登记。

第二十四条土地出让期限届满，受让人未申请续期的，本合同项下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及其他附着物由国家无偿取得，受让人应当保持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的正常使用功能，不得人为破坏，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失去正常使用功能的，出让人可要求受让人移动或拆除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恢复场地平整。

第二十五条土地出让期限届满，受让人提出续期申请而出让人根据本合同第二十二条之规定没有批准续期的，土地使用权由国家无偿收回，但对于地上建筑物及其他附着物，国家应当根据收回时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的残余价值给予受让人相应补偿。

第六章 不可抗力

第二十六条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本合同不负责任，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二十七条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48小时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且在事件发生后15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第七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八条受让人必须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如果受让人不能按时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迟延支付款项的0.3‰向出让人缴纳滞纳金，延期付款超过6个月的，出让人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土地，受让人无权要求返还定金，出让人并可请求受让人赔偿因违约造成的其他损失。

第八章 通知和说明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要求或允许的通知和通讯，不论以何种方式传递，均自实际收到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条当事人变更通知、通讯地址或开户银行、帐号的，应在变更后15日内，将新的地址或开户银行、帐号通知另一方。因当事人一方迟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责任。

第三十一条 在缔结本合同时，出让人有义务解答受让人对于本合同所提出的问题。

第九章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第三十二条 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三十三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条第\_\_\_\_\_\_\_\_\_项规定的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章 附则

第三十四条 本合同项下宗地出让方案业经\_\_\_\_\_\_\_\_\_人民政府批准，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出让人、受让人各执份，其余由出让人报备。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和附件共\_\_\_\_\_\_\_\_\_页，以中文书写为准。

第三十七条 本合同的金额应当同时以大、小写表示，大小写数额应当一致，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第三十八条 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市签订。

第三十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让人(章)：\_\_\_\_\_\_\_\_\_ 受让人(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集体土地租赁合同篇三**

出租方(甲方)：

社员代表人： 联系电话： 承租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土地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 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租赁合同如下：

一、租赁土地情况

甲方自愿将位于xxx村\_\_\_\_\_\_\_\_\_\_\_\_\_\_\_\_的田以有偿的方式租赁给乙方作\_\_\_\_\_\_\_\_\_\_\_\_\_\_\_\_用途使用，该田地总面积为\_\_\_\_\_\_\_\_亩(具体以土地承包使用登记卡为准)。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_\_年，即自\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集体土地租赁合同篇四**

出让方(甲方)：

受让方(乙方)：

因乙方建房需要，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并经村委同意，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土地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转让地块概况

1、该地块位于 \_\_\_\_\_\_\_\_\_\_\_\_\_\_\_\_\_\_\_\_，土地面积为\_\_\_\_\_\_\_\_\_\_平方米。

2、现该地块的用途为农业用地。

二、转让方式

1、甲、乙双方通过自愿协商，经村委同意，通过货币买卖形式有偿转让，乙方为住宅用地。

2、土地的转让价为\_\_\_\_\_\_\_\_\_\_万元/亩，青苗补偿费\_\_\_\_\_\_\_\_，转让总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

三、付款方式：

双方在签订协议之日，乙方一次性支付给甲方土地转让款\_\_\_\_\_\_\_\_\_\_元，本土地转让属一次性买卖处理。

四、本合同签订后

甲方就所转让的该宗土地土地使用权及与土地使用权有关的其他权利、权益及收益等均归乙方所享有;日后如有征用等的，土地征用赔偿款、青苗补偿等与土地使用权有关的全部权益均归乙方享有，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异议。

五、该土地转让后双方均确认无争议事情发生，并保证不发生任何事端。

六、其他约定：

因乙方受让该宗土地系用于房屋建设，如乙方受让该宗土地后并向相关部门就宅基地审批提出申请后，有关部门就本合同项下的土地面积不予批准的，双方均同意本合同不生效，乙方向甲方退回本合同项下的土地，甲方则向乙方退回已收取的土地转让费。

七、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村留一份。

甲方(签名)：

乙方(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 日

**集体土地租赁合同篇五**

出租方(甲方)：

社员代表人：

联系电话：

承租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土地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租赁合同如下：

甲方自愿将位于xxx村\_\_\_\_\_\_\_\_\_\_\_\_\_\_\_\_的田以有偿的方式租赁给乙方作\_\_\_\_\_\_\_\_\_\_\_\_\_\_\_\_用途使用，该田地总面积为\_\_\_\_\_\_\_\_亩(具体以土地承包使用登记卡为准)。

租赁期限为\_\_\_\_\_年，即自\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在本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甲方将土地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土地的现状承租。土地租赁合同书四、租金计算、付款方式：

1、租金计算：甲、乙双方约定，以每亩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年租金总额为\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从第六年起每年租金根据市场行情调整。

2、租金支付：乙方在签订合同之日后一年内缴当年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开付收款收据。

1、乙方不得中途退租且必须按时缴交租金。如逾期未交租金的，则视乙方单方违约，因此所产生的经济损失及纠纷由乙方自负，乙方对此不得有异议。

2、在租赁期内乙方不得将土地出卖、抵押给第三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租。否则，即属乙方违约。

1、合同期满，乙方在该地块上所建设的基础设施归集体所有。

2、租赁期满，如乙方要求续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可优先续租，并重新签订土地租赁合同书。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首先应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各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名：

乙方(签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名：

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集体土地租赁合同篇六**

乙方：xx村民委员会

乙方为发展农村经济，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充分利用当地的地区优势和资源优势，改善当地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经乙方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乙方决定将闲置的土地租赁给甲方使用，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乙方将该村第x村民组所有的，位于的土地租赁给甲方作为xx收购、储存用地。

二、被租赁土地的四至为：东至xx;南至xx;西至xx;北至xx。经甲乙双方实地测量，甲方租赁的土地共计x亩。

三、租期为x年，自20xx年x月x日始至20xx年x月x日止;合同期满如甲方继续经营的，此合同应继续履行，续延期限为x年，土地租赁价格每年每亩土地租金为x元。

四、租金按年度计算，每年每亩土地租金为x元，共计人民币x元。

五、付款方式：本协议公证后甲方先预付乙方一年租金计元作为履约定金，此款先用来冲抵合同生效后一年的租金，从第二年起租金于每年的x月x日付清。甲方所交租金用现金支付。

六、乙方收取租金后应当按相关规定分配和使用，如因分配或使用不当而引起乙方与第三村民组及村民的矛盾与甲方无关，由此影响了甲方的生产经营，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甲方租地建设所需要的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费用由甲方负担，但需要乙方协助或提供与租赁土地有关的手续、资料的，乙方应指定专人提供协助。

八、租赁期限内乙方必须保证无其他集体或个人对甲方所承租的土地使用权提出任何异议，如果出现上述情况由乙方负责处理，与甲方无关，如乙方处理不当而给甲方造成了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九、在租赁期内，涉及甲方生产经营所发生的税费由甲方承担，涉及该地农、牧、林等方面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十、甲方建收购站过程中需经过乙方其相邻土地通行时，乙方应当指定专人积极协助和提供方便，甲方享有无偿通行权，如乙方村民干涉，由乙方指定专人负责解决。

十一、甲方有权在所租赁的土地上建筑固定设施、利用土地资源或其它综合开发利用等。甲方利用租赁土地除按本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外，不再向乙方及村民另行交纳费用。

十二、乙方应尊重甲方在租赁土地上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涉甲方经营活动;甲方利用租赁土地所产生的一切成果全部归甲方。

十三、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2、甲方所交租金到期后超过一年未支付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经济损失自负;

3、如乙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影响到甲方生产经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村委会领导成员的更换不影响本合同的继续履行，继任者仍应严格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5、如当地政府或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限制甲方从事秸秆等其它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前期土地平整费用，甲方后续用电和用水收费事宜建议一并约定)

十四、租赁期满后，如甲方不再租赁，应交回租赁的土地，甲方所建固定设施由甲方自行处理。

十五、违约责任：

2、如乙方违反约定义务，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十万;如此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的损失，需另行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或由甲方委托有评估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其评估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六、因此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八、乙方指定负责本合同履行事宜，乙方指定人员变更的，应书面通知甲方。

此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xx公证处一份，xx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自公证之日生效。

附：1、平面图一份;

2、村民代表会议决议一份(原件)。

甲方(盖章):xx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xx年x月x日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xx年x月x日

监督部门：(盖章)

**集体土地租赁合同篇七**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发展经济、充分合理利用土地，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条款，共同信守。

一、由乙方租赁甲方土地使用权，所租赁土地四至为：（略）

二、租用期限：自xx年xx月xx日起至所租用之土地被国家征用时为止；租赁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前终止本合同，否则甲方应赔偿乙方的一切损失(若实际损失无法查明的，则损失可以剩余租期按每亩每年不低于万元赔偿)并赔偿乙方因此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

三、租用期间乙方仅向甲方付租金，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要一切任何费，土地税由甲方自行负责。

四、所租赁土地被国家征用时，所赔偿的土地费归甲方所有，地上建筑物补偿等归乙方所有。

五、乙方应当在每年的合同签订日起10天内向甲方交租金，甲方应保证和维护乙方使用该地。

六、租金标准：每年每亩租金xx元整；在租赁期间，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随意涨租，若甲方违反规定随意涨租，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若实际损失无法查明的，则损失可以剩余租期按每亩每年不低于xx万元赔偿，并赔偿乙方因此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乙方应按时缴纳租金，如没有如期向甲方交纳租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对乙方负任何责任。

七、若所租赁土地被国家征用，征用当年租期超过半年的，租金以1年计算，租期不足半年的，不算租金；若只是部分土地被征用的，租金按剩余土地实际面积计算租金。

八、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以前合同自然终止。

九、本合同不得涂改。本合同执行中如有发生纠纷，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国家经济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并与本合同既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签订日期：年月

**集体土地租赁合同篇八**

甲方：

乙方：

为发展养殖事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现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自愿将自己位于\_\_\_\_\_\_的土地\_\_\_\_\_\_亩出租于乙方，由乙方作养殖事业使用。

二、租赁期限为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三、租金为每年每亩地小麦、玉米各\_\_\_\_\_\_公斤，在每年农作物收获后于出租方要求给付时以市场价格折合人民币给付。（乙方应于甲方提出给付请求后15日以内给付）

四、土地交付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五、乙方在经营期间，若效益差，可以在合同到期前提前解除本合同；但甲方不得在合同到期前解除本合同。

六、甲方不得干预乙方的正常生产经营，若因为甲方的行为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七、本合同到期后，经双方协商，可以续租合同，由乙方继续经营。若乙方不愿续订，应恢复土地原状或在甲方自愿的情况下对有关建筑物予以合理作价，由甲方在支付给乙方对价的情况下取得有关建筑物的所有权。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补充，补充条款的效力优先于本合同。

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并由乙方报本村村委会备案一份。

甲方：

乙方：

**集体土地租赁合同篇九**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详细内容如下：

一、租赁土地位置及内容：

甲方出租的土地位于\_\_\_\_\_\_\_\_\_\_\_\_\_\_。

二、租赁期限：

承包期限为：\_\_\_\_\_\_\_年，租期\_\_\_\_\_\_\_年，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三、租金和租金交付期限及方式：

1、租金为：\_\_\_\_\_\_\_;

2、租金支付方式：合同签订时支付五年租金\_\_\_\_\_\_\_元，合同生效时支付剩余五年元。

四、违约责任及违约金

3、在租期内甲方不得随意收回土地(土地政策变革政府收回土地除外)，如要收回，按照乙方修建道路价格2倍的价格赔偿乙方损失。

4、如遇国家征占地时，征地费归甲方所有，这时甲方须退还乙方未到期的剩余期租金，乙方的地上附着物归乙方、补偿款归乙方所有，相关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五、续租：

合同期满后，如果乙方还需继续承包，甲乙双方另立协议，土地租金根据当时情况商定。

此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双方、见证人签字摁手印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